合同

编号: 11N01056618X202411803

采购单位(甲方): 乌什县交通运输局

服务单位(乙方): 新疆广瑞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新市区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新疆广瑞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新疆广瑞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(服务市场)-供应商在线征集(2021年第一批类目)-新疆广瑞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 量	计数单	成交单 价	小计
1	年报审计、专项审 计	-	-	品牌:	1	件	9300.00	9300.00
合同总价 (元)		9300.00						
合同总价 (大写)		玖仟叁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一次性付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对乌什县阿恰塔格乡托万克和田(10)村等2个村道路及桥梁建设项目开展竣工财务决算审计,并出具相应审计报告。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新疆广瑞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熊哲波

地址:

地址: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(新市区)长春南路东三巷 135号蓝调·一品小区A区1栋4层403

电话: 电话: 13629937275

开户银行:	开户银行: 乌鲁木齐银行城北支行
账号:	账号: 0000020080110075369062
签订日期:	签订日期: